

#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QIANHAI UNITED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2021 年第 3 季度

## 目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7
三、实际资本.....	7
四、最低资本.....	7
五、风险综合评级.....	8
六、风险管理状况.....	8
七、流动性风险.....	110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21

# 一、基本信息

## （一）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 1 号维泰大厦  
1601、1602 单元。

## （二）法定代表人

黄炜

## （三）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 1. 经营范围

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2. 经营区域

新疆、广东、深圳、四川、湖北

## （四）股权结构及股东

###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国家股	-	-	-	-	-	-	-	-
国有法人股	-	-	-	-	-	-	-	-
社会法人股	100,000	100%	-	-	-	-	100,000	100%
外资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100,000	100%	-	-	-	-	100,000	100%

### 2.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类别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状态	期末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0,000	被质押股权数量 0 万股	20%
2	深圳市深粤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0,000	被质押股权数量 0 万股	20%
3	深圳粤商物流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0,000	被质押股权数量 0 万股	20%
4	凯信恒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0,000	被质押股权数量 0 万股	20%
5	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0,000	被质押股权数量 0 万股	20%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无关联关系			

##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财险”或“我司”）五家股东均持股 20%，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 （六）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是□ 否■）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1. 董事基本情况

黄炜，男，1974年9月生，2021年4月19日经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深银保监复〔2021〕230号）。黄炜先生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副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5月曾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5月曾任本公司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张云飞，男，1967年出生，2016年7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保监许可〔2016〕657号）。张云飞先生曾任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构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监、总监。张云飞先生2016年6月至2021年7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保监许可〔2016〕634号）。

2021年7月23日，张云飞先生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总经理等公司职务。2021年7月30日，张云飞先生从公司离职。因张云飞先生辞职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根据法律与监管规定，在新的董事就任前，张云飞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及相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职务。

徐维军，男，1975年出生，2016年6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保监许可〔2016〕634号）。徐维军先生2011年9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江伟，男，1978年出生，2016年9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保监许可〔2016〕983号）。江伟先生2012年9月至今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文芳，女，1979年出生，2018年11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银保监复〔2018〕307号）。吴文芳女士2003年9月至2011年7月担任天津师范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2011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

## 2. 监事基本情况

陈琳，女，1972年出生，2016年6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保监许可〔2016〕634号）。陈琳女士2003年5月至今任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5年11月至今任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至今任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粤霞，女，1974年出生，2016年6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监事（保监许可〔2016〕634号）。宋粤霞女士2010年至今担任凯信恒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2012年4月至今任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程细宝，女，1982年出生，2016年9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监事（保监许可〔2016〕983号）。程细宝女士2010年10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6年1月至今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甘睿，男，1973年出生，2017年11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监事（保监许可〔2017〕1336号）。甘睿先生曾在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新零售管理部总经理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李子钊，男，1974年出生，2019年8月经核准担任本公司监事（深银保监复〔2019〕517号）。李子钊先生曾在广州市联想智软系统开发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

## 3.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黄炜，男，1974年出生，2021年4月19日经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深银

保监复〔2021〕230号），暂代履行总经理职责。黄炜先生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副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5月曾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5月曾任本公司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军，男，1968年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保监许可〔2016〕1053号）。李军先生曾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务。

张炯，男，1972年出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保监许可〔2016〕634号）。张炯先生曾任诺德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全球风险部助理总监，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首席风险官等职务。

李玮玮，女，1976年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银保监复〔2019〕656号）。李玮玮女士曾任中国保监会湖南监管局办公室主任助理、保险中介监管处副处长等职务。

张永建，男，1972年出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张永建先生曾在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燕赵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担任产品精算部总经理、西南区精算负责人、总精算师等职务。

柳新宽，男，1981年出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柳新宽先生曾任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部财务核算岗、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日本兴亚财产保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临时负责人、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保监许可〔2018〕99号）等职务，2020年3月至今担任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21年7月至今担任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

王占军，男，1974年出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保监许可〔2016〕1326号）。王占军先生曾任平安人寿武汉分公司理赔调查室

主任，平安集团稽核部审计项目经理，平安集团合规部保险合规内控组负责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稽核监察部负责人等职务。

郭阻尼，女，1987年出生，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保监许可〔2016〕643号）。郭阻尼女士曾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副经理等职务。



##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报告联系人姓名： 贺茜  
办公室电话： 0755-25114248  
移动电话： 15680830102  
电子信箱： hex009@qhins.com

## 二、主要指标

项目（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5.13%	122.86%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7,087.69	6,235.5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25.13%	122.86%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7,087.69	6,235.53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B 等	B 等
保险业务收入	51,116.60	44,975.76
净利润	1,159.91	-1,005.55
净资产	46,139.72	44,688.03

## 三、实际资本

项目（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认可资产	217,948.98	210,093.20
认可负债	182,651.67	176,579.30
实际资本	35,297.31	33,513.90
核心一级资本	35,297.31	33,513.90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 四、最低资本

项目（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最低资本	28,209.61	27,278.37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6,682.07	25,801.25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9,594.58	22,409.54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4,162.43	1,436.7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1,620.61	7,850.00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8,695.56	5,895.01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527.55	1,477.12
附加资本	-	-

## 五、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

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

## 六、风险管理状况

### （一）保监会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

由于我司2018年、2019、2020年均未纳入监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现场评估范畴，故此次披露信息仍为2017年度SARMRA监管评估得分情况。根据中国保监会《2017年SARMRA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8〕909号），公司2017年SARMRA得分为68.55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3.71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6.99分，保险风险管理6.83分，市场风险管理7.28分，信用风险管理7.16分，操作风险管理6.05分，战略风险管理7.71分，声誉风险管理6.51分，流动性风险管理6.30分。

### （二）报告期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最新进展

#### 1. 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制度“立、改、废”工作要求、SARMRA自评估结果以及内部审计要求，持续推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分别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产品开发与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了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风险管理流程，为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了依据和保障。

#### 2. 管理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1-17号）》（保监发〔2015〕22号）、《保险公司风险管理指引（试行）》（保监发〔2007〕23号）等监管规定及公司风险管理要求，对制度体系建设情况、风险偏好体系建设情况及七大类风险管理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检视和评估，形成了《2021年2季度风险管理报告》，

并提交高级管理层审阅。

### **3. 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评估工作**

报告期内，根据2020年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评估工作结果，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整改台账，风险管理部对相应部门整改情况进行追踪。从当前追踪结果看，大部分整改工作已经完成，只有少部分需要进一步的优化。后续公司将开展2021年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评估工作，结合本年度监管的相关举措及公司业务情况，对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视并做进一步优化。

## 七、流动性风险

###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序号	项目（万元）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净现金流	-52,167.59	9,106.38
2	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内）	162.69%	205.03%
3	综合流动比率（1年内）	117.14%	117.06%
4	综合流动比率（1年以上）	112.76%	121.45%
5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1）	354.02%	422.80%
6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2）	233.43%	756.38%

###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 1. 整体分析

本季度我司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方面，流动性覆盖率连续四个季度超过120%，本季度综合流动比率较上季度有所下降，主要表现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下降，因此导致综合流动比率下降；本季度净现金流为-52,167.59万元，主要原因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整体上公司流动性仍处在较为充足的阶段，风险管理的制度健全性方面符合监管要求，遵循有效性方面执行情况良好。

#### 2. 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改进措施

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为重大赔付事件风险、重要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根据我司面临的风险情况，我司将按要求严格监测流动性风险事件，明确应急赔付流程，跟进投资的盈亏变化、金融资产的变现能力，评估重要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我司将重点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开发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完善流动性风险日常监督机制，持续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

##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报告期内公司是否被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是■ 否□)

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正式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深银保监罚决字〔2021〕77号), 我司深圳分公司因未按规定使用经备案的保险条款费率,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七十条规定, 被处以罚款50万元。